

宝龙府〔2022〕1号

签发人：王德强

重庆市潼南区宝龙镇人民政府 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

区人民政府：

2021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镇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进一步加强党委对法治乡镇创建工作的领导，积极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会议精神情况，贯彻落实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工作会议精神情况，紧紧围绕区委下发的各项目标任务，坚持攻坚克难、狠抓落实的工作作风，努力探索方法路径破解瓶颈，统

筹推动辖区各项法制工作稳步开展。现将 2021 年我镇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和 2022 年工作打算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工作情况

今年以来，我镇组织全镇干部开展中心组学习 15 次，通过镇中心组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全面系统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全面领会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利用镇中心组学习和全镇依法治镇工作会，学习传达中央、市区有关会议精神，将全面依法治镇贯穿全镇中心工作。落实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及时组织各部门研究解决辖区内法治政府建设重大问题。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及时制定我镇法治政府建设年度计划并认真实施，制定了宝龙镇领导干部学法制度，今年组织 9 名支部书记和 3 名镇干部到区委党校参加干部轮训，同时请我镇法律顾问为全镇干部授课，进一步提升了全镇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管理办法》，深入推进全镇软件正版化工作。

（一）加强制度建设，深入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

今年，我镇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围绕“为民务实清廉”的总体要求，针对“四风”查摆出来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机关干部考勤、镇村财务管理等规章制度。进一步加强

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力度，对经实践检验行之有效的、群众认可的制度继续坚持，形成刚性约束。对不合时宜的规章制度，抓好立改废工作、用制度提高行政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二）建立健全科学民主决策体制机制，增强依法行政的能力

一是正确依法履行行政职能。全面贯彻领导班子工作制度和议事规则。镇领导班子遵循“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原则，强化集体领导观念，不断提高领导班子民主科学决策的能力，建立健全重大事项议事规则，对涉及人、财、物及“三重一大”事项一律坚持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二是提高科学决策能力。**完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在决策前坚持慎密论证，广泛征求意见、专家论证、民主协商、公开听证等制度，凝聚集体智慧，为科学决策提供正确的依据。

（三）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

一是坚持开展经常性行政执法监督。扩展监督范围，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督，防患于未然。**二是积极开展行政执法争议和矛盾的协调。**明确执法权限和责任，化解执法矛盾，杜绝多头执法、重复执法和执法交叉情况的发生。**三是进一步推进执法责任制。**把人民群众是否满意作为衡量行政执法状况的重要标准。**四是完善行政执法公示工作。**健全相关制度，依法向社会公开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法定职责、执法依据、执法程序、监督办法、

（四）多措并举，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一是深入开展“法律六进”宣传活动。先后开展了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法治进校园、开学第一课、“6.26 国际禁毒日”和“安全生产月”等专题宣传活动，开展宪法讲座两场。同时，充分利用报刊、广播、宣传栏、黑板报、横幅、标语、展板、图片、发放宣传资料、解答法律咨询、知识竞赛、以案说法，以案释法等形式，广泛宣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等法律法规，提升了宣传覆盖面。二是突出抓好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强化学校宣传，每个学校配备法治副校长 1 名，抓紧抓实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关心关注留守儿童的法治宣传教育。三是加强群众法治宣传教育。组织深入开展农村主题法治宣传，积极开展法律法规服务进村、培养法律明白人、充实法律图书室、村“两委”干部法制培训等多种形式的法制宣传促进新农村建设；利用各村委会法治宣传栏、广播、黑板报、张贴标语等宣传阵地宣传法律法规，广大群众的法律素质明显增强，守法意识、用法意识增强。今年以来发放各类宣传单 6000 余份，赠送法律法规书籍 200 余册，粘贴标语 18 张，接受法律法规咨询 500 多人次。

（五）强化社会矛盾防范和化解工作，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一是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维稳“第一道防线”作用。完善“镇

一村一社”三级调解网络。二是充分发挥综治信访维稳中心作用。镇政府重新整合社区调解员、信息员、志愿者等各类信访维稳力量，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重点抓好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专项整治工作，全年没有发生因信访问题处置不当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和极端恶性事件，信访形势平稳可控，全镇各级调委会共调解纠纷 94 件，成功 92 件，成功率高达 97 %。

（六）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全面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一是紧抓意识强化，增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主动性。镇政府始终把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作为“八五”普法的“龙头”来抓，引导各级领导干部不断深化“为官先要学法，为政要会用法”的理念。二是抓好督促检查，增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实效性。采取定期检查或督查，将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情况作为年度考核和领导干部任免、晋升、奖惩的重要依据。严格执行合同审核机制，所有合同签订、规范性文件出台须经镇政府法律顾问审核。三是组织全镇村干部参加年度法治考试，内容包括反诈、民法典等法律知识，全镇应考 93 人，已考 93 人，合格率达 100 %。

（七）健全法治政府建设组织保障机制，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镇政府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和依法行政、执政为民的实事工程纳入镇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每年制定工作计划，将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各村（居）委会、部门和企

事业单位，做到年初有计划，年底有总结，每季度有工作例会进行研究部署，年终有检查考核。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党委书记、镇长作为党政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实现以“关键少数”带动“最大多数”，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聚焦企业和群众反映突出的办事难、办事慢、多头跑、来回跑等问题，通过明确责任、梳理调研、制定目标、落实措施，推行“问题一次解决”改革，通过优化服务方式解决群众办事难的问题；坚决执行重大行政决策集体讨论制度并尊重集体意见，切实履行依法治国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

三、2022 年工作打算

通过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我镇依法行政的观念意识不断增强，水平不断提高，但与上级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下一年，我镇将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进一步完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进一步规范和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征集意见、专家咨询论证、听证等工作，探索完善科学民主决策的有效途径。

(二)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加强行政执法检查，建立多渠道多层次的执法监督检查机制，形成执法检查常态化模式；电子监察系统，加大行政执法监察，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三)积极构建“大调解”机制。加快推进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相结合的“大调解”工作机制，完善化解新时期各类矛盾纠纷，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四)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提高全民法律素质。持续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宣传工作，继续加强领导干部法治知识学习，要带头学法用法，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提升党政机关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规范决策、管理和服务行为。大力推进法制宣传教育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活动，不断提高全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

特此报告！

重庆市潼南区宝龙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

重庆市潼南区宝龙镇人民政府

2022 年 1 月 13 日印
